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6-062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格林美	股票代码	0023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弈	何阳、朱鹏云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 88 号星通大厦 43 楼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 88 号星通大厦 43 楼
电话	0755-33398666	0755-33398666
电子信箱	panhua@gem.com.cn	heyang@gem.com.cn、zhupengyun@gem.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986,991,903.42	17,560,738,616.46	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6,253,386.31	799,102,575.14	3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8,931,093.29	709,479,971.15	-3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7,698,042.60	1,447,546,458.70	-5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6	3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6	3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4.01%	0.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359,656,896.28	74,132,718,162.40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645,612,079.71	21,383,562,404.33	1.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1,8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投资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8%	432,840,263	0	质押	28,8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6%	104,903,358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48,897,7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31,260,204	0	不适用	0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2%	26,723,565	0	不适用	0
陕西德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德盈隆成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23,898,6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21,380,159	0	不适用	0
王爱军	境内自然人	0.37%	19,005,6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16,443,070	0	不适用	0
吴立辉	境内自然人	0.30%	15,1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陕西德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德盈隆成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3,898,600 股； 2、王爱军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9,005,6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3格林 G1	148517	2023年 11 月 23 日	2026年 11 月 23 日	30,000	4.00%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格林美 MTN001（科创债）	102584640	2025年 11 月 04 日	2028年 11 月 05 日	50,000	2.75%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6格林美 MTN001（科创债）	102681609	2026年 04 月 22 日	2029年 04 月 23 日	50,000	2.6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5.94%	65.8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90	4.23

三、重要事项

1、关键金属回收与提取、新能源材料核心制造业务产销结构调整，高比能正极材料与动力锂电回收业务放量增长，经受住了国内外行业竞争及国际形势的严峻考验，经营底盘稳固向好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海外园区镍资源项目经受美伊战争导致硫磺大幅涨价、重大地质灾害导致尾矿坝滑坡事故等历史性挑战，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9.87 亿元，同比增长 2.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6 亿元，同比增长 34.68%，实现业绩稳定与增长。公司关键金属回收与提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1.61 亿元，同比增长 33.78%，占总销售规模的 39.81%；动力锂电池回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42 亿元，同比增长 8.70%，占总销售规模的 5.24%；新能源材料核心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8.19 亿元，同比减少 13.77%，占总销售规模的 49.03%。

2026 年下半年，公司将实现高纯钴（4N-6N）、超细镍粉、纳米钨粉的产业化，并新建钽、钽、铌等稀缺关键金属回收产能，快速攻克 AI 芯片配套 MLCC 纳米镍粉产业化关键技术，通过快速扩大关键金属回收的品种与提升镍、钨、钪等关键金属循环产品质量，促进公司关键金属回收业务历史性扩量提质增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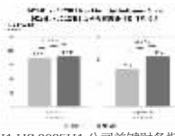

图 1 2026H1 VS 2025H1 公司关键财务指标持续增长

图 2 2026H1 VS 2025 H1 公司分业务增长情况

（1）海外镍资源项目遭遇地质灾害滑坡与美伊战争叠加影响，产量下滑，对当期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026 年 2 月，公司海外镍资源项目（MHP）临时澄库堆放区因暴雨导致山体滑坡事故，海外项目一度减产，叠加年度停产检修及硫磺供应紧张因素，2026 年上半年，海外镍项目镍产出 27,790 吨（含参股产能），为计划量的 40%，同比下降 37%；自产钴金属 2,601 吨，仅为计划量的 40%，同比下降 29%。同时，受美伊战争影响，关键原料硫磺每吨上涨 650 美元以上，造成冶炼成本增加近 5,800 美元 / 吨镍，对海外镍项目的当期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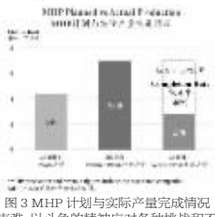

图 3 MHP 计划与实际产量完成情况

尽管如此，公司管理层攻坚克难，以斗争的精神应对各种挑战和不利因素，维持了核心产品全球市场份额的核心地位，整体经营状态在全球行业激烈竞争中保持较好水平，公司经受住并闯过了上半年全球市场的严峻考验。

2026 年 4 月起，公司海外镍资源项目产能逐步恢复。截至 2026 年 7 月，公司 MHP 单日镍产量已超过 370 吨，下半年镍计划产出 65,000 吨，环比增长 134%，同时，随着美伊战争缓和，硫磺价格进入下降通道，促进镍资源效益修复，公司努力促进各项业务协同发展。

（2）关键金属回收与动力锂电池回收进入放量增长通道，立起新的增长极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回收钨资源循环再制造钨产品出货量达到 3,165 吨，销售额同比增长 162.37%。2026 年二季度，面对钨价格阶段性波动，公司根据终端客户需求阶段性调整相关业务生产经营节奏，有效对冲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不确定性，实现利润最大化。

图 4 钨资源回收利用业务销售额大幅增长

2026 年上半年，动力锂电池回收拆解量 30,995 吨，同比增长 39%，动力锂电池回收业务持续盈利，再生利用占比大幅提升，回收提取的锂、镍、钴等核心新能源金属，供应公司新能源材料核心制造环节，强化“回收拆解—再生提纯—材料制造”闭环循环产业链，产业链协同效率与资源周转效率持续提升，夯实公司核心原料的自主供应韧性，充分彰显循环业务的广阔成长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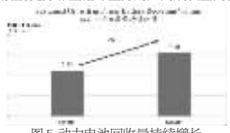

图 5 动力电池回收量持续增长

（3）新能源材料核心制造业务价值回归，高比能正极材料顺势增量

2026 年上半年，公司管控行业恶性竞争，对三元前驱体实施控量销售，并实施镍计价不打折制度，有序推动三元前驱体业务价值回归，前驱体计价体系中的金属价格折扣系数已全面消除，非理性低价竞争得到有效遏制，为公司盈利能力改善筑牢外部基础。同时，公司海外高端产能加速通过认证，行业竞争生态持续优化。其中，三元前驱体材料出货量超 6 万吨，高镍产品及高电压产品占总出货量的 90%以上。公司海外高端前驱体产能已顺利通过多家海外核心客户的产线认证，与优美科、ECOPRO、当升科技等全球行业头部企业建立海外战略供应关系，海外前驱体产能规模化出货在即，将有效配置中国正极材料出海与全球正极材料行业需要，奠定公司未来前驱体全球销售大幅增量的预期。

2026 年上半年，高比能三元正极材料产能释放，出货 14,680 吨，较去年同期增长 18%，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42%。依托超高镍、高电压系列产品的高性能优势与定制化开发能力，公司在新兴市场（无人机、机器人等）的渗透率持续攀升，客户结构与盈利能力同步优化，进一步夯实了公司三元正极材料业务的韧性与长期成长动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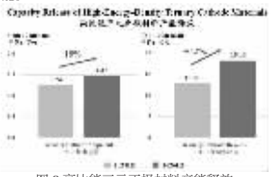

图 6 高比能三元正极材料产能释放

2、创新再突破，打开增量新市场，服务国家竞争力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践行“超级人才 + 超级设备 + 超级创新 = 超级技术”的创新公式，实施创新设施倍增与创新人才倍增计划。在创新设施方面，全面升级“研究—中试—产线创新”的新兴工程技术研究体系，夯实全球行业第一层级的创新设施。投资新建固态锂电材料研究室—中试线，系统升级超比能材料研究设施、新建关键金属研究中心、全面升级产线创新设施；在创新人才方面，与全球领军人才战略合作，批量引进博士后高层次人才。2026 年上半年，在关键金属回收与提取、动力锂电池回收、新能源材料核心制造等技术领域发力，公司集中攻克制约行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难题，取得了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创新成果。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与全球固态锂电顶尖专家、加拿大两院院士孙学良教授团队签署了《关于共建固态电池正极材料联合实验室暨固态锂电正极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联合攻关的合作协议》，聚焦固态电池全链条关键技术原始创新与产业化落地，快速攻克固态电池用正极材料、电极界面改性、固态模具电池组装及固态电池循环再生等关键技术瓶颈，构建从基础研究、中试开发到量产落地的全链条创新架构，建立全球一流固态电池正极材料—固态电池界面改性—固态电池循环再生的全产业链关键技术，服务国家固态锂电全球竞争力，啃下固态锂电关键材料关键技术硬骨头，抢占全球固态锂电产业化新赛道潮头，打开格林美未来新能源业务增量通道。

图 7 格林美与孙学良院士团队共建固态电池正极材料联合实验室签约仪式

（1）关键金属回收与提取

创新成就 1：突破镍、钨、钽、钴、铝定向分离提纯核心技术，创新火法湿法联合全组分回收体系，实现低品位废料稀贵金属回收率超 90%、产品纯度≥99.5%。

创新成就 2：已完成超细 / 纳米碳化钨工艺开发，配套 300 吨 / 年设备产能，目前处于客户送样验证阶段，优先面向 PCB 微钻、精密切削工具客户开展试样与性能评价，同步持续优化工艺稳定性、批次一致性与制造成本，已完成吨级出货。

创新成就 3：突破多盐体系及络合掩蔽电积耦合提纯关键技术，简化多级除杂流程，精准掩蔽杂质离子实现高选择性电沉积，稳定制备 6N 及以上高纯铜产品。

创新成果 4：聚焦 HPAL 尾渣铁赋存复杂、杂质剥离难及传统分选受限等难题，创新集成“气基热工调控一物相定向重构—梯级分离”技术体系。攻克复杂铁矿物向高活性金属铁转化的瓶颈，成功制得高品位海绵铁（TFe > 90%），为冶炼固废铁素资源的高值化与低碳化利用提供了核心支撑。

创新成果 5：聚焦 HPAL 工艺固废中锰、镁资源回收率低、产品附加值不高的行业共性问题，创新集成碳化法与还原浸出工艺，制得硫酸锰纯度 > 98.6%，氧化镁纯度 > 99%，为冶炼废弃物全组分资源化利用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撑。

（2）动力锂电池回收

创新成就 1：针对 CTP/CTB 等结构电池包，开发退役电池包底胶自适应铣削装备与极柱精铣、激光切割工作站，产线自动化率提升 20%，实现环保解胶剂迭代升级，解胶时间缩短 60%以上，建成千吨级解胶剂生产中试线。

创新成就 2：成功搭建部署了动力电池数据处理平台，实现测试数据自动解析、特征提取与容量预测，基于任意电压区间开展剩余容量估计，时间缩短 60%，精度达 97%以上，支撑退役电池快速分选，成本降低 30%以上。

创新成就 3：突破多元杂质系及络合掩蔽电积耦合提纯关键技术，锂的回收率 > 96.5%，磷、铁的回收率≥95%，成本降低超 30%，量产多品类高纯锂盐，工艺水平国际领先。

（3）新能源材料核心制造

创新成就 1：超高镍前驱体攻克“微观晶粒定向排布一孔隙率精准调控”核心技术，第二代高比能 9 系正极产品实现每月百吨级稳定出货；新一代高比能 9 系 NCM 和 NCA 产品中试定型，0.2C 放电容量突破 230 mAh/g，解决超高容量体系倍率性能与循环寿命难以兼顾的行业痛点，可适配无人机、全极耳大圆柱及半固态电池等多场景规模化应用。

创新成就 2：针对固态电池界面难题，聚焦于超高镍和富锂锰基前驱体和正极本征结构调控，攻克固态电池用正极材料及电极界面改性等关键技术瓶颈，实现超致密超高镍前驱体百吨级下线，为固态电池产业化提供核心材料支撑。

创新成就 3：持续升级中镍高电压前驱体技术，攻坚 4.48V 及以上超高电压平台，通过前驱体晶格精细重构显著提升晶格氧的稳定性，多款新产品进入吨级认证阶段；升级款新品 6 系单晶正极通过主流客户认证，兼具高安全性能与高温循环稳定性；4.45V 高电压产品规模化量产。

创新成就 4：钠电聚阴离子前驱体产业化进程提速，2026 年二季度建成投产 10,000 吨 / 年专用产线，通过共沉淀段 Fe/P 比、钠含量的精准管控，打通前驱体至正极闭环工艺，实现稳定出货，成为全球极少数具备钠电聚阴离子材料规模化量产能力的企业。

创新成就 5：锂电正极材料包覆剂材料持续突破，多款纳米钴基添加剂进入吨级认证阶段。

创新成就 6：自主研发低成本微波法制备高性能铂碳燃料电池阴极催化剂小试工艺定型，实现铂颗粒粒径 < 3 nm 精准控制，质量比活性达 0.322 A·mgPt?1，3 万圈加速衰减率 < 15%。

创新成就 7：成功搭建 PEM 和 AEM 电解水器件性能检测和组装平台，自主研发 AEM 阳极一体式 Ni-Fe 型自支撑电极，阴极搭载 GEM-Pt/C，单电池性能达到 3 A cm?2 1.8V，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4）核心专利与技术标准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主导 / 参与制修订标准共 675 项，主导 81 项；累计在全球申请专利 6,730 件，授权且有效专利 2,378 件，PCT 申请及海外申请 897 件，核心专利覆盖印度尼西亚、美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瑞士等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形成系统化、国际化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司聚焦发展全球关键金属回收与提取、动力锂电池回收、新能源材料核心制造，攻克关键核心技术领域，构建高价值知识产权体系，实现核心业务专利的自主自立。

（5）科技创新项目

公司主动承担国家科技创新重任，持续探索国际化创新合作模式，累计牵头及参与全球环境基金项目、中德 GIZ 联合项目、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工信部高质量发展专项等国家、省部级重点科技创新项目百余项。凭借持续的技术攻坚，公司斩获一批具有行业引领性的科技创新成果，关键核心技术研发与攻关能力实现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一批重要项目和荣誉，综合实力与行业标杆价值持续凸显：公司获评工信部“2025 年度工业绿色低碳领域国际合作典型案例”，并入选 2025 胡润中国 500 强。旗下格林美（江苏）与绿钨资源双双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名单；格林美（江苏）荣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称号；武汉动力再生成功揭榜工信部重大环保技术装备攻关任务，同时获评湖北省单项冠军；绿钨资源、武汉动力再生获批 2026 年湖北省重点研发计划；格林美（荆门）获批 2026 年湖北省国际科技合作专项；福安青美获批福建省 2026 年制造业技术创新重点攻关及产业化项目。

3、深化全球合作链，打开增量新通道

2026 年上半年，为应对关键矿产领域的全球地缘政治变化与行业竞争，公司围绕稳定市场、扩大资源要素构建全球新一轮朋友圈，在全球复杂的地缘政治与行业竞争中掌握主动权、把握新机遇。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与当升科技在格林美（荆门）共同举行新一代超高镍三元前驱体量产发货仪式，承载着双方技术结晶的高性能材料正式启运，标志着格林美新一代超高镍产品实现规模化量产发货，也标志着双方在高端前驱体领域的合作迈入新阶段。

图 8 当升科技 & 格林美战略合作一新一代超高镍三元前驱体量产发货仪式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与中国恩菲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实施以海外镍资源为主体的关键金属知识产权、工程能力的战略合作，夯实中企在红土镍矿领域混法冶炼技术的主导地位。中国恩菲拥有深厚的资源整合能力、成熟的海外工程经验与强大的项目实施能力，公司具备高效的市场化运营机制、持续的技术创新活力与全球循环经济产业优势，双方组合优势、强强联合，打造全球竞争力的工程技术联盟力量，将极大提升公司海外镍资源项目工程设计能力与各种要素资源配置能力，保障公司海外镍资源项目建设的成功性与经营运行的稳定性，推动公司海外项目建设与经营达到预期目标。

图 9 中国恩菲 & 格林美战略合作协议签署仪式

在全球地缘政治关系面临挑战的关键时刻，2026 年 7 月 22 日，由公司承接的与韩国 ECOPRO、印尼政府主权财富基金 Danantara、印尼国家矿业公司旗下淡水河谷印尼公司合资的 IGIP 镍项目 EPC 工程关键设备——全球最新一代、最大容量 HPAL 高压反应器（1,268m3）于 2026 年 7 月隆重就位，标志着 IGIP 镍项目迈入建设关键阶段，为在 2026 年底竣工、2027 年上半年顺利投产奠定核心基础！

IGIP 镍项目已被列为印尼国家级战略产业项目并获批印尼国家保税区，由韩国 ECOPRO 主导投资、淡水河谷印尼公司提供镍矿资源，三方强强联合、优势互补，开启中国技术、韩国资本、印尼国有资本、国有资源的全面联盟。项目采取全流程绿色设计与清洁能源，旨在建成全球首个零碳镍资源产业园区，规划年产 9 万吨金属镍当量，投产后预计年出口额可达 15 亿美元以上，直接创造 5,000 个就业岗位，每年为全球近 300 万辆新能源汽车提供关键核心原材料。

印度尼西亚投资与下游化部长罗桑·罗斯拉尼、韩国驻印尼大使尹淳九、ECOPRO 会长李东彩、印尼国家矿业公司 MIND ID 董事长马鲁夫·沙姆苏丁、淡水河谷印尼公司董事长兼 CEO 贝尔纳杜斯·伊尔曼托以及来自 Danantara、MIND ID 与印尼海关、中苏拉威西省政府的代表共同见证这一关键节点。

印度尼西亚投资与下游化部部长兼 Danantara CEO 罗桑·罗斯拉尼在致辞中表示，IGIP 镍项目是全球合作伙伴关系的重要象征，建立在中国格林美、韩国 ECOPRO 与淡水河谷印尼公司三方共同愿景的基础之上。印尼、中国、韩国三方合作汇聚了未来矿业与新能源产业最具竞争力的三大优势，固负责任的矿业实践、全球领先的 HPAL 技术以及进入全球动力电池供应链的强大能力。项目的建设不仅将推动印尼从原材料出口国向高附加值工业强国转型，更在绿色低碳设计上树立了全新行业标杆，配套建设的社区投资与研发中心将有力带动当地社区繁荣与技术自主创新。该项目与印尼发展愿景高度一致，对印尼产业下游化战略具有重要意义，跨国合作能够与印尼的国家利益同向而行，可以创造价值、创造机遇、创造希望！

图 10 IGIP 关键设备就位典礼现场

图 11 IGIP 关键设备就位典礼现场

图 12 印度尼西亚投资与下游化部部长兼 Danantara CEO 罗桑·罗斯拉尼发表致辞

图 13 印尼海关为 IGIP 镍资源项目保税区揭牌

图 14 IGIP 镍项目中控中心大楼

4、厚植资本，扩大资金池

2026 年，公司持续深化资本布局，稳步推进赴港上市各项筹备工作，扎实贯彻资本全球化发展战略，进一步拓宽国际化融资通道。公司顺利完成 2026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银行间市场中期票据（科技创新债券）发行，有效丰富了直接融资工具，进一步优化了公司债务结构。同时公司持续深化与全球主流金融机构的业务对接，不断巩固、扩大综合授信额度，夯实资金底盘，有力地保障公司绿色产业板块稳健经营与项目落地。公司把握市场窗口，适时处置所持其他上市公司股份，高效盘活存量股权资产，兑现良好投资收益，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资金支撑。

5、重视与投资者交流，积极开展股份回购，提升投资者回报，维护和提升公司价值

2026 年 5 月 8 日，公司继续采用视频直播 + 现场方式召开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采用中英双语向全球投资者展示了公司当前产业布局、技术创新与 ESG 实践成果，吸引线上超 30 万人次观看。同时，公司不断创新与投资者交流方式，设立全球投资者接待日，每月开展全球投资者走进核心园区的活动，让全球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战略发展规划，积极提升公司价值，保护好全球投资者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上一轮回购股份，回购公司股份 20,358,500 股，回购股份的 60%已完成注销，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并于 2026 年 7 月开启新一轮回购，新一轮回购金额已达 1.05 亿元，回购的公司股份将全部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格林美（荆门）获批 2026 年湖北省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福安青美获批福建省 2026 年制造业技术创新重点攻关及产业化项目。

6、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扩大 ESG 价值的全球推广

公司连续十二年进行现金分红，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 4.83 亿元，约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30.6%；同时，为提升分红频次和投资者获得感，公司于本报告披露日同步披露了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2 元（含税），预计分红总额达 1.62 亿元。

6、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扩大 ESG 价值的全球推广

公司秉持扎根社区、协同共生、价值共享的发展理念，充分尊重当地传统文化与宗教信仰，推进企业文化与当地文化融合。公司积极参与开斋节等印尼传统节日庆祝活动，主动融入社区文化生活，加深与当地社区的情感纽带。开斋节期间，公司 OMB 和 IGIP 园区举行一系列丰富翔实、温情脉脉的开斋节祈福与社区互动活动，祈愿中印尼两国的“团结精神”与“兄弟情谊”历久弥新，格林美将始终秉持“文化融合，与印尼共成长”的坚定信念，与全体印尼民众并肩携手，共赴绿色、低碳、繁荣的美好明天！

图 15 OMB 举行开斋节系列祈福活动

图 16 IGIP 举行开斋节系列祈福活动

公司积极履行境外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回馈驻地社会。印度尼西亚东努沙登加拉省（NTT）发生 7.7 级强震后，Sikka 县受灾严重。灾情发生后，公司迅速响应，统筹属地资源，紧急筹备救灾物资，组织团队奔赴灾区开展帮扶援助。公司分两批向灾区捐赠物资，所有物资均已交付当地灾害管理机构（BPBD）并完成签收，援助总价值约 20 亿印尼盾（约合人民币 100 万元），精准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需求，有效缓解灾区民生压力。作为本次地震灾害中首家开展公益援助的中资企业，公司的驰援行动获得当地政府及民众的高度认可，充分展现了中资企业的跨国善意与社会责任。本次抗震救灾行动是公司 ESG 社会责任建设的重要实践，进一步巩固了与印尼属地社会的共生发展关系。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灾区灾后重建工作，持续深耕属地公益事业，积极参与驻地民生保障与应急帮扶工作，持续树立负责任、有温度的海外中资企业形象，助力当地社会平稳复苏与长远发展。

图 17 青美邦园区向东努沙登加拉地震灾区紧急捐赠救援物资

2026 年 8 月，公司隆重举行 2026 年度“绿色梦想，学子启航”助学金颁发活动，为高考获得优异成绩的员工子女送上助学金，减轻员工经济负担的同时，对学子们送上认可与鼓励。本次助学金发放近 10 万元，资助员工子女共 66 人。

图 18 优秀员工子女获得 2026 年度格林美助学金

公司参与签署由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UNGC）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联合发布的《全球企业关于营造共享、包容、可持续发展环境的联合倡议》，坚定支持该倡议提出的核心诉求，承诺将积极营造开放、透明、稳定的国际合作环境，统筹推进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推动绿色发展与可持续转型。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6-061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分别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以视频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6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6 人。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开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2026 年半年度，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698,456,021.27 元，加上报告期利润 675,588,472.38 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67,558,847.24 元，减去 2025 年年度实际分配股利 483,474,138.79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823,011,507.62 元。

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持有股份 28,654,394 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5,102,359,661 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 5,073,705,267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62,358,568.54 元（含税），占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5.09%，具体分红金额以未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6-063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度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同意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条件为：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超过相应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本次中期分红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6 年半年度

2、根据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2026 年半年度，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698,456,021.27 元，加上报告期利润 675,588,472.38 元，减去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67,558,847.24 元，减去 2025 年年度实际分配股利 483,474,138.79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823,011,507.62 元。

3、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同时为积极贯彻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持有股份 28,654,394 股，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5,102,359,661 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后的 5,073,705,267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62,358,568.54 元（含税），占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5.09%，具体分红金额以未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并按照上述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状况、盈利水平、未来发展资金需要以及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及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有利于践行公司稳定、可持续的股东回报机制，最大程度保障股东利益和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次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6-064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格林美”）基于对公司全球竞争力、未来盈